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8-119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产品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于2018年10月25日发布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国卫药政发【2018】31号),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主要品种"独一味胶囊(片)"入选该版目录。该目录自2018年11月1日起施行。"独一味胶囊"收载于国家药典(2010年修订版),为全国独家品种。

随着以国家基本药物为基础的药品生产供应保障体系的建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3)14号)文件也明确了"引导基层医务人员规范使用基本药物"和"鼓励非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基本药物"。公司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品种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对公司市场前景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药品市场销售情况受多方面影响,最终效益能否达到预期,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编号:临2018-144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函告,获悉金圆控股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金圆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	9,650,000	2018年10月25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	3.60%	融资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7,707,6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7.46%。金圆控股持有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资产")91%股权并通过开源资产持有公司股份4,074,0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57%。金圆控股本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9,6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35%。截至目前,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158,07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2.12%。

三、备查文件

1、金圆控股关于股份质押的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18-74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8-67)。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2018年10月25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浦发银行公司理财产品合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 产品名称:财富班车2号
2. 币种:人民币
3. 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 认购金额:人民币1亿元
5. 投资期限:2018年10月26日至2018年12月25日
6.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5%/年
7. 投资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当日
8.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 关联关系:公司与浦发银行长沙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产品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理财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 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 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对于合同约定可进行赎回操作的产品,若产品发生巨额赎回,客户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5.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 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理财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理财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理财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投资活动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2. 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年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7年JG16666期	保证收益型	2017年10月18日	2017年12月22日	18,000	4.45	142.4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8661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5日	2018年4月8日	10,000	5.10	129.96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窑岭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	保证收益型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7日	6,000	4.90	74.10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1天	保本保收益型	2018年7月24日	2018年8月24日	6,000	4.55	23.19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0天	保证收益型	2018年9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15,000	3.80	46.85
6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财富班车2号	保证收益型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12月25日	10,000	3.65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的《浦发银行公司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圆通速递 公告编号:临2018-094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73号),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6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局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该批复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8-069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0月2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崔立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崔立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崔立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2018年10月26日送达董事会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按相关规定聘任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崔立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5%,崔立军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按相关法律法规锁定。

崔立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崔立军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8-06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长城嘉信-海王生物应收账款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收到本次专项计划管理人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长城嘉信"长城嘉信-海王生物应收账款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593号),该无异议函主要内容如下:

1、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长城嘉信-海王生物应收账款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长城嘉信-海王生物应收账款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长城嘉信-海王生物应收账款1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基础资产买卖协议》等法律文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要求无异议。

2、发行专项计划应当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进行,如基础资产或专项计划法律文件在本无异议函出具之后发生重大变化,应当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

3、专项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5.4735亿元。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应当自本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正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挂牌申请文件,逾期未提交的,本无异议函自动失效。

公司将根据上述无异议函要求,在无异议函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发行事宜,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2018-121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刊登了《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8-114号)。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0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0月31日13 点 30分

召开地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0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18年10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7	海正药业	2018/10/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外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二)公司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邮编:318000)

联 系 人:张敏、李媛婷

联系电话:0576-88827809

传 真:0576-88827887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老股转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8-122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制剂产品喹硫平缓释片获得美国FDA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杭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宣泰")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的通知,海正宣泰向美国FDA申报的喹硫平缓释片的新药简略申请(ANDA,即美国仿制药申请,申请获得美国FDA审评批准意味着申请者可以生产并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已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喹硫平缓释片

ANDA号:209497

剂型:片剂

规格:150mg,200mg

申请事项: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

申请人: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喹硫平缓释片是一种非典型抗精神病药物,适用于精神分裂症,双相Ⅰ型障碍、狂躁症或混合发作,双相情感障碍,抑郁,重度抑郁症的治疗。喹硫平缓释片原研药由阿斯利康公司(ASTRAZENECA)研发,国内外生产厂商主要有PAR PHARM、ACCORD HLTHCARE、ANCHEN PHARMS、MYLAN PHARMS INC、阿斯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等。据统计,喹硫平缓释片2017年全球销售额约103,907.05万美元,其中美国市场销售额约60,105.45万美元;2018年1-6月全球销售额约28,623.42万美元,其中美国市场销售额约7,794.02万美元(数据来源于IMS)。

截至目前,公司在该药品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约1,8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喹硫平缓释片ANDA获得美国FDA批准标志着公司具备了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对公司拓展美国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8-123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射用重组抗IgE人源化单克隆抗体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重组抗IgE人源化单克隆抗体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批件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注射用重组抗IgE人源化单克隆抗体

受理号:CXSL1700097

批件号:2018L03159

剂型:注射剂

规格:150mg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申请人: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按生物类似药开展临床试验。

二、该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注射用重组抗IgE人源化单克隆抗体为IgE靶向的Xolair?生物类似药。通过抑制IgE与肥大细胞和嗜碱性粒细胞表面上IgE受体(FcεRI)的结合,降低了细胞表面FcεRI结合IgE的总量从而限制了过敏性反应介导物释放的程度。Xolair?(Omalizumab,诺华和基因泰克合作开发)于2003年、2005年先后在美国、欧盟上市,2017年8月在中国上市(商品名为茁乐?),用于治疗中重度持续性哮喘。2014年3月欧洲和美国批准Xolair?用于慢性特发性荨麻疹症状患者。2017年的全球市场销售额为18.71亿美元。目前国内外尚无该生物类似药上市。

2017年10月,公司向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该药品临床注册申请获得药品审评中心正式受理审评。后续公司将按照上述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要求进行本品临床试验研究。截至目前,公司在该药品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约2,700万元人民币。

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8-124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转让药品文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8年10月25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杭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宣泰")与重庆恩创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恩创")签订了《药品文号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或"本协议"),海正宣泰将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500 mg)的美国和中国批准文号及相关技术转让给重庆恩创,转让费用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杭州富阳区胥口镇海正路1号第23幢

法定代表人:林剑秋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药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服务。

主要股东:海正杭州公司持有海正宣泰51%的股权,公司持有海正杭州公司96.01%股权,海正宣泰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总资产53,733,686.26元,净资产53,593,081.68元,负债总额140,604.58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943,197.50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重庆恩创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重庆市九龙坡区迎宾大道38号10层

法定代表人:WU YANKUAN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医疗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医院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医疗健康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销售Ⅰ类医疗器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重庆恩创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2,633,700.18元,净资产2,593,801.08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9,899.1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主要股东:重庆植恩药业有限公司,持有重庆恩创100%股权。重庆恩创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500 mg)美国及中国的批准文号及其相关注册、研发及生产技术资料。

2017年9月5日,海正宣泰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500mg)已获得美国FDA的ANDA批准,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9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制剂产品二甲双胍缓释片获得美国FDA批准的公告》(临2017-96号)。

该标的药品已递交中国上市申请,目前处于优先审评待批状态。

2、交易标的市场情况: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适用于单用饮食和运动治疗不能获得良好控制的Ⅱ型糖尿病患者,尤其是肥胖和伴高胰岛素血症者。原研药由美国百时美施贵宝公司(Bristol-Myers-Squibb, BMS)研发。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国外生产厂商主要有BMS,Teva,Sandoz,Mylan等;国内生产厂商主要有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据统计,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500mg规格)2017年全球销售额约65,401万美元,其中美国市场销售额约33,559万美元,中国市场销售额约6,102万美元;2018年1-6月全球销售额约25,226万美元,其中美国市场销售额约10,007万美元,中国市场销售额约3,798万美元(数据来源于IMS)。

四、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双方:

浙江海正宣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重庆恩创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药品名称: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500 mg)(英文名称:Metformin Hydrochloride, Tablet, Extended Release)

美国上市批准文号:ANDA 209303

中国上市申请受理号:YHS1700525

2、转让标的:甲方应按照本协议向乙方或乙方指定方转让标的药品美国及中国的批准文号及其相关注册、研发及生产技术资料。

3、合同金额和付款方式

合同文妈总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RMB50,000,000),乙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分阶段支付转让费用。

1)第一期付款: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捌佰万元整(RMB 8,000,000);

2)第二期付款:标的药品获得中国上市许可的批准文号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叁仟伍佰万元整(RMB35,000,000);

3)第三期付款:标的药品中国文号持有人变更完成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柒佰万元整(RMB7,000,000)。

4、双方义务

(1)甲方应维持标的药品已获得的上市许可批准文号及相关资料于本协议执行期间的有效性。

(2)甲方承诺:若甲方未能在约定时间或条件内取得标的药品中国上市许可的批准文件,除非双方另行谈判并签署书面协议约定,转让费用下调30%。

若自第一家获批厂家取得标的药品批准文件(通过一致性评价)之日起十八(18)个月内,甲方尚未能取得标的药品在中国上市许可的批准文件,除非双方另行谈判并签署书面协议约定,则本协议自动终止,甲方应向乙方退还已收取的转让费用。

(4)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及时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用。

(5)乙方应自行负责本协议项下标的药品技术转让所涉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GMP认证相关法律法规)的咨询和落实;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给予必要协助。

五、本次药品文号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药品文号转让符合公司整体的产品发展战略,有利于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盘活公司资产,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海正宣泰按计划认协议约定时间或条件取得标的上市许可批准文号并完成交付标的药品相关技术的当期,公司预计该交易可确认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500万元,最终的利润数据确认将以本次交易完成结果测算为准。

六、风险提示

按照协议约定,海正宣泰将同时转让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的美国和中国文号,目前国内文号已递交上市申请,处于优先审评待批状态,批准结果和时间进度客观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药品文号转让后续款项回收以及回收时间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8-125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29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主体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3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于近日赎回,现将收益情况公告如下:

协议银行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
理财计划认购金额(万元)	8,000
期限(月)	3
资金到账日	2018年10月25日
收回本金(万元)	8,000
取得收益(元)	850,666.67
实际年化收益率	4.35%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全部收回。

二、继续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2018年10月26日,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95%,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型,产品收益起算日2018年10月29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27日。

截至披露日,公司已累计使用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短期投资理财产品。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仅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产品等,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8-119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信息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理财期限	资金来源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固定收益率1.7%;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0.25-2018.11.26	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宏观经济、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